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临时）于 2023 年 8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4 人，实到 4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鉴于监事会主席伊继军先生辞职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“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”的规定，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推荐，补选张晓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同第六届监事会。张晓冰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3 年 8 月 2 日

附件：

张晓冰女士简历

张晓冰，女，1969年8月出生，硕士，教授级政工师，高级经济师。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。历任公司济青高速青州管理处副处长、党总支委员；潍坊分公司党总支书记、工会主席；济南分公司党总支书记、工会主席；京台分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委员、副书记；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；公司董事。